

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0月15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0月18日
- 3、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35号楼
-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宏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的董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全资子公司河南波达微波电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张宏伟个人资金需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向公司股东借款 2,476,986.67 元。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借款提供连带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宏伟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波达微波电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张宏伟个人资金需求，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在 2016 年 6 月 26 日与李志勇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李志勇借给张宏伟 2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波达微波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宏伟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不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董事会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19 日